

证券代码：832453

证券简称：恒福股份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2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徐结根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

关规定，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投资深圳前海钥石富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完成后，公司将成为深圳前海钥石富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开拓新科技业务，优化公司战略布局，积极拓展科技应用市场，全面推进文化与科技创新相结合，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再与投资对象商定投资协议等相关具体事项。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办理该投资相关的事宜，董事长有权指派任何人士办理具体手续。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董事会决议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8 日